



香 港 商 船 資 訊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在貨艙內易燃貨物上方進行焊接工作導致致命意外

致：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高級船員、船員和船級社

概要

一艘雜貨船在貨艙內進行焊接工作，因此產生的火花點燃了貯存在貨艙中間甲板下的易燃貨物，釀成致命火警。意外中，一名消防巡查員曾試圖使用手提滅火筒滅火，但不成功，且因濃煙密布和火勢迅速漫延而未能逃離貨艙致死。本文旨在提醒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高級船員、船員和船級社，務須汲取是次意外的教訓。

事 故

1. 一艘香港註冊雜貨船在中國裝載貨物期間，船上貨艙發生火警，導致一名來自岸上的消防巡查員喪生。
2. 事發時，裝卸工人正在貨艙的中間甲板上進行焊接工作，以安裝一些貨物繫固裝置。焊接時產生的火花點燃了中間甲板下的易燃貨物。一名消防巡查員試圖使用手提滅火筒滅火，但不成功，且因濃煙密布和火勢迅速漫延而未能逃離貨艙致死。
3. 意外的肇因如下：
 - i. 貨艙後方出入口放有若干卷鋼片，阻塞了消防巡查員的逃生通道；
 - ii. 在開展熱加工工作業前未有適當進行風險評估；
 - iii. 並無確立有適當照明設備的逃生通道，供該名消防巡查員在貨艙下層進行消防巡查；

- iv. 未有邀請相關人士參與工地會議的繫固工作安全分析。大副未有確保負責督導繫固工作的人員熟悉其工作。
- v. 督導人員未有確保妥善執行熱加工作業的安全準備工作。即使沒有適當放置焊接用防火氈，他也沒有叫停焊接工作，亦沒有通知上司；
- vi. 在船上工作的裝卸工人未有遵守船上的安全指示；
- vii. 船員的應急準備不足，詳情如下：
 - a. 船員未有把消防喉拉至貨艙，亦未有使用消防栓為消防喉注水加壓；
 - b. 未有以焊接用防火氈保護易燃貨物；以及
- viii. 貨艙的橫向隔板成為消防巡查員的逃生障礙，顯然令貨艙的逃生通道由兩條減至一條。

汲取教訓

4. 從事故中應汲取以下教訓：

- i. 須檢討有關在存有易燃貨物貨艙內進行熱加工作業的安全管理系統的成效；
- ii. 《船上安全手冊》須載列有關使用可拆除隔板的安全指引；
- iii. 須適切評估貨物繫固工作涉及的風險，並採取預防措施，以盡量減低潛在風險；
- iv. 任何時候均須因應熱加工作業而妥善視察和監控船舶範圍；
- v. 應通過定期演練和演習，為船上人員提供有系統的訓練，以提高他們處理緊急情況的能力；以及
- vi. 須讓船員熟習如在貨艙內被可拆除隔板阻擋，應如何逃生、如何把傷者救離貨艙。